兴全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2年10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384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18日起正式生效，自该日起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招募说明书是对原《兴全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定期更新，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招募说明书不一致的，以本招募说明书为准。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投资运作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2014年12月17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摘自本基金2014年第3季度报告，数据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机构名称：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9月30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3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张杨路500号时代广场20楼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 系 人：冯晓莲
联系电话：021-20398888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证监基金字[2003]100号文批准于2003年9月30日成立。2008年1月，中国证监会批复（证监许可[2008]6号），同意全球人寿保险国际公司（AEGON International B.V）受让公司股权并成为公司股东。2008年4月9日，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变更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亿元，其中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全球人寿保险国际公司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9%。2008年7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许可[2008]888号），公司于2008年8月25日完成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1.5亿元人民币，其中两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截止2014年12月17日，公司旗下管理着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兴全绿色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轻资产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共14只基金。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在北京、深圳设有分公司，并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总部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综合管理部、财务室、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基金管理部、专户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研究部、金融工程与专题研究部、交易室、市场部、渠道部、机构业务部、电子商务部、客户服务中心，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将对业务部门进行适当的调整。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概况

兰荣先生，董事长，1960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建设银行投资处干部，福建省福兴财务公司科长，兴业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兴业银行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福建兴业证券公司总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兴业全球基金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

张训苏先生，董事，1963年生，中共党员，博士后，EMBA，教授。曾任港澳证券上海总部副总经理及研发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客户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总监等职务。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公司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万维德先生（Marc van Weede），董事，1965年生，荷兰国籍，经济学硕士。历任Forsythe International B.V.财务经理，麦肯锡公司全球副董事，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全球人寿保险集团执行副总裁。

巴斯蒂安.范布伦先生（Bastiaan Van Buuren），董事，1971年生，荷兰国籍，经济学硕士。曾任荷兰国际集团（ING）投资管理公司亚洲区客户发展部门负责人、亚太区机构业务负责人、新加坡公司首席执行官、亚洲固定收益投资经理等职务。现任AEGON资产管理公司亚洲区负责人。

桑德.马特曼先生，1969年生，荷兰国籍，硕士。曾任荷兰Robeco鹿特丹投资公司固定收益经理，Aegon投资管理公司固定收益经理及产品发展部总监、Aegon银行财务总监、Aegon荷兰风险与资本管理负责人等职务。现任Aegon资产管理公司首席财务官。

杨东先生，董事兼总经理，1970年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福建兴业证券公司上海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上海业务部副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投资总监。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欧阳辉先生，独立董事，1962年生，美国国籍，获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金融学博士和美国杜兰大学化学物理学博士学位。曾任雷曼兄弟公司、野村证券及瑞士银行的董事总经理。曾被美国北卡大学授予终生教职和任美国杜克大学副教授。现任长江商学院金融学杰出院长讲席教授。

吴明先生，独立董事，1977年生，法学双学士，具有中国律师资格、英格兰及威尔士高等法院律师资格。曾任上海汇盛律师事务所律师，上业太长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周鹤松先生，独立董事，1968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日本学术振兴会研究员，三菱信托银行职员，通用电器资本公司风险管理领导力项目成员。现任DAC财务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合伙人及董事经理。

杜建新先生，监事，1959年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情报资料中心主任，中国银行三明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明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陈育能女士，监事，1974年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民航快递财务会计助理经理，KPMG助理经理，新加坡Prudential担保公司财务经理，SunLife Everbright人寿保险财务计划报告助理副总裁。现任海康保险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秦杰先生，职工监事，1981年生，经济学硕士。历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风险管理与合规咨询服务部门高级经理、负责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咨询顾问等职务。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李小天女士，职工监事，1982年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南方日报》、《南方都市报》记者。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助理。

2、高级管理人员概况

杨东先生，董事兼总经理，1970年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福建兴业证券公司上海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上海业务部副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投资总监。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冯晓莲女士，督察长，1964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先后就职于新疆兵团组织部、新疆兵团驻海南办事处、海南国际信托公司，历任兴业银行党办副科长，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杨卫东先生，副总经理兼市场部总监，1968年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历任陕西团省委组织部科员，海南省省委台办接待处科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负责人、大连分公司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上海凯业集团公司总裁，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总监。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部总监。

杜昌勇先生，副总经理，1970年生，理学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兴业证券公司福建天骜营业部电脑房负责人、上海管理总部电脑部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监、投资总监。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天舒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1973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ACCA）。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项目经理，澳大利亚怀特控股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特别助理、发展中心负责人、助理副总经理及投资总监。现任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3、本基金基金经理

吴圣涛先生，1977年生，经济学硕士。历任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兴全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2年12月18日起至今）、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8日起至今）。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董承非先生，于2012年12月18日至2013年12月23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4人组成：
杨 东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杜昌勇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傅鹏博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部总监，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董承非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投资总监，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基金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按照有关规定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基金管理人将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进行基金资产的投资；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买卖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4、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4）在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进行虚假信息披露；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除按本公司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9）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10）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1）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12）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4）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5）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行为。
5、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
1、风险管理的理念
（1）风险管理是业务发展的保障；
（2）最高管理层承担最终责任；
（3）分工明确、相互牵制的组织结构是前提；
（4）制度建设是基础；
（5）制度执行监督是保障。
2、风险管理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公司风险管理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
（2）独立性原则：公司设立独立的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部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公司各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稽核和检查；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及各部门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要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4）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5）重要性原则：公司的发展必须建立在风险控制完善和稳固的基础上，内部风险控制与公司业务发展同等重要。
3、风险管理和内部风险控制体系结构
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结构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的组织结构，由最高管理层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监察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风险管理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董事会下设执行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
（2）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及时向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有关公司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方面的工作报告；
（3）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财产的运作、制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方案和基本的投资策略；
（4）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基金投资运作的风险进行测量和监控；
（5）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发展提供协助，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和控制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
（6）业务部门：风险管理是每一个业务部门最首要的责任。部门经理对本部门的风险负全部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风险管理程序，负责本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执行和维护，用于识别、监控和降低风险。
4、内部控制制度综述
（1）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风险控制的目标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自律规定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在风险最小化的前提下，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机制和制度，确保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健康运行与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维护公司信誉，保持公司的良好形象。
针对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包括政策和市场风险， 管理风险和职业道德风险，分别制定严格防范措施，并制定岗位分离制度、空间分离制度、作业流程制度、集中交易制度、信息披露制度、资料保全制度、保密制度和独立的监察稽核制度等相关制度。
（2）监察稽核制度
监察稽核工作是公司内部风险控制的重要环节。公司设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稽核工作，可在授权范围内列席公司任何会议，调阅公司任何档案材料，对基金资产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及遵规守法情况进行内部监察、稽核；出具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如发现公司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向公司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监察稽核部具体执行监察稽核工作，并协助督察长工作。监察稽核部具有独立的检查权、独立的报告权、知晓权和建议权。具体负责对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提出修改意见；检查公司各部门执行内部管理制度的情况；监督公司资产运作、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监督基金财产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调查公司内部的违规事件；协助监管机关调查处理相关事项；负责员工的离任审计；协调外部审计事宜等。
（3）内部财务控制制度
财务管理的目的在于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财务管理，合理使用公司财务资源，提高公司资金的运用效率，控制公司财务风险，保护公司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财产安全、完整和增值。
公司内部财务控制制度主要内容有：公司财务核算实行权责发生制的原则，会计使用国家许可的电算化软件。公司实行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室在综合各部门财务预算的基础上负责编制并报告公司总经理，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各部门应认真做好财务预算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5、风险管理和内部风险控制的措施
（1）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建立、健全了内控结构，高管人员关于内控有明确的分工，确保各项业务活动有恰当的组织和授权，确保监察稽核工作是独立的，并得到高管人员的支持，同时置备操作手册，并定期更新；
（2）建立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建立、健全了各项制度，做到基金经理分开，投资决策分开，基金交易集中，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机制，从制度上减少和防范风险；
（3）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建立、健全了岗位责任制，使每个员工都明确自己的任务、职责，并及时将各自工作领域中的风险隐患上报，以防范和减少风险；
（4）建立风险分类、识别、评估、报告、提示程序：建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使用适合的程序，确认和评估与公司运作有关的风险；公司建立了自下而上的风险报告程序，对风险隐患进行层层汇报，使各个层次的人员及时掌握风险状况，从而以最快速度作出决策；
（5）建立内部监控系统：建立了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如电脑预警系统、投资监控系统，能对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进行全面和实时的监控；
（6）使用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采取数量化、技术化的风险控制手段，建立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模型，用以提示指数趋势、行业及个股的风险，以便公司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对风险进行分散、控制和规避，尽可能地减少损失；
（7）提供足够的培训：制定了完整的培训计划，为所有员工提供足够和适当的培训，使员工明确其职责所在，控制风险。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合规控制声明书
本公司确知建立、维护、维持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特别声明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将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成立时间：1992年8月18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4.3479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75号
联系人：张建春
电话：010-63639180
传真：010-63639132
网址：www.cebbank.com
2、主要人员情况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先生，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沈阳市分行常务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党组成员兼沈阳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中国人民银行信贷管理司司长，中国人民银行货币金银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监管一司司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席。现任中国光大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行长赵欢先生，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信贷部业务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公司业务部综合管理处处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厦门市分行副行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市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现任中国光大银行行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委员，兼任中国光大银行党委副书记。
陈昌宏先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曾任中共中央联络部干部，四川光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副行长。现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托管部总经理。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双佳信用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通用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加货币市场基金、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健康民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通用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30只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资产规模444.05亿元。同时，开展了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户理财、企业年金基金、QDII、银行理财、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资产的托管及信托公司资金信托计划、产业投资基金、股权基金等产品的保管业务。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基金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确保基金托管人有关基金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基金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确保基金财产安全；保证基金托管业务稳健运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公司及基金托管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基金托管业务的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岗位，不留任何死角。
（2）预防性原则。树立"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部控制，防患于未然，尽量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3）及时性原则。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4）独立性原则。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机构独立于基金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内控人员分开，以保证内控机构的工作不受干扰。
3、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委员由相关部门的负责人担任，工作重点是对总行各部门、各类业务的风险和内控进行监督、管理和协调，建立横向的内控管理制约体制。各部门负责分管系统内的内部控制的组织实施，建立纵向的内控管理制约体制。投资托管部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督察体系，设有风险管理处，通过"全员全程"风险控制体系，加强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的风险管理。
4、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部自成立以来严格遵照 《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信息披露办法》、《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完善了四十余项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逐年重检，将风险控制落实到每一个工作环节。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托管部以控制和防范基金托管业务风险为主线，在重要岗位（基金清算、基金核算、交易监督）还建立了安全保密区，安装了录像监视系统和录音监听系统，以保障基金信息的安全。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的要求，基金托管人主要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事前监督和事后控制相结合、技术与人工监督相结合等方式方法，对基金投资品种、投资组合比例每日进行监督；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就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收益分配、基金费用支付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规定的行为，及时以书面或电话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法定代表人：兰荣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3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张杨路500号时代广场20楼
联系人：何佳怡、黄琳蔚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直销联系电话：（021）20398927、20398706
传真：（021）58368869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平台（目前已开通建设银行、兴业银行、工商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金华银行、浙商银行、上海农商银行、南京银行、温州银行借记卡，农业银行借记卡和准贷记卡、支付宝基金专户）（排名不分先后）
交易网站：https://trade.xyfunds.com.cn
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2、场外代销机构
●代销银行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薛军丽
联系电话：（010）63636150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传真：（010）68560661
公司网站：http://www.cebbank.com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http://www.cmbchina.com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站：http://www.ccb.com
（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滕涛
客服电话：95599
传真：（010）85109219
公司网站：http://www.abchina.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公司网站：http:// www.bankcomm.com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站：http://bank.ecitic.com
（7）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胡技勋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28（北京、上海地区962528）
传真：（0574）87050024
公司网站：http://www.nbcb.com.cn
（8）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联系人：张萍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公司网站：http://www.bankofshanghai.com
（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倪苏云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公司网站：http://www.spdb.com.cn
（10）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南城路2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东莞农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何沛良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公司网站：http://www.drcbank.com
（1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公司网站：http://www.icbc.com.cn
（1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站：http://www.cib.com.cn
代销券商
（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传真：（021）38565785
公司网站：http:// www.xyzq.com.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http://www.gtja.com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5130577
公司网站：http://www.csc108.com
（4）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http:// www.cjsc.com.cn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办公电话：（021）23219000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站：http://www.newone.com.cn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电话：（010）66568430
联系人：田薇
公司网站：http://www.chinastock.com.cn
（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
（9）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服电话：400-666-1618
联系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公司网站：http://www.sxzq.net
（10）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电话：（021）68761616
传真电话：（021）68767981
客服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站：http://www.tebon.com.cn
（11）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峰
联系电话：（0771）5539262
传真：（0771）5539033
客服热线：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公司网站：http://www.ghzq.com.cn
（1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热线：4008888788
公司网站：http://www.ebscn.com
（1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 蔡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传真电话：（0551）2207114
公司网站：http://www.gyzq.com.cn
（1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客服电话：400-888-1551
公司网站：http://www.xcsc.com
（1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http://www.sywg.com
（16）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南昌市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法定代表人：杜航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站：http:// www.scstock.com
（17）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公司网站：http://www.ewww.com.cn
（18）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传真：（010）5922874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公司网站：http://www.ubssecurities.com
（19）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站：http://www. hfzq.com.cn
（2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站：http://www.qlzq.com.cn
（21）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联系电话：（021）32229888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公司网站：http://www.ajzq.com
（2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http://www.essence.com.cn
（2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统一客服电话：0755-23835383
公司网站：http://www.cs.ecitic.com
（24）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统一客服电话：（0571）95548
公司网站：http://www.bigsun.com.cn
（2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http://www.cindasc.com
（26）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 宋德清
客户服务热线： 010-58568162
传真：（010）58568062
公司网站：http:// www.hrsec.com.cn
（2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公司网站：http://www .guosen.com.cn
（28）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 杨宝林
客户服务热线：96577
传真：（0532） 85022605
公司网站：http://www.zxwt.com.cn
（29）天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西大街11号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客户服务热线：4006543218
传真：（0755）33329815
公司网站：http://www.tyzq.com.cn
（30）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88 、95531
传真：（021）50498851
公司网站：http://www.longone.com.cn
http://www.longone.com.cn
（3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客户服务电话：400-109-9918
基金业务传真：021-64333051
公司网站： http:// www.cfsc.com.cn
（32）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8118
基金业务传真：010-84183311
公司网站：http://www.guodu.com
其他代销机构
（1）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27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天相投顾网址：http://www.txsec.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基金业务传真：021-64385308
公司网站：http://www.1234567.com.cn
（3）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0022
基金业务传真：（021） 20835879
公司网站：http://licaike.hexun.com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站： http://www.ehowbuy.com
（5）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传真：0571-26698533
数米基金网：http://www.fund123.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3、场内代销机构
深圳证券交易所内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联系电话：0755-25938095
传真：0755-25987538
联系人：任瑞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 吕红、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卢伯卿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377
经办注册会计师：陶坚、吴凌志
联系人：吴凌志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挖掘、筛选具有优秀商业模式的公司为主要投资策略，通过投资这类公司，力求获取当前收益及实现长期资本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中期票据、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符合商业模式优选投资理念的股票合计投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债券、中期票据、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5%-40%，其中本基金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会做相应调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及投资组合管理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投资策略细分为资产配置策略，股票筛选策略，以及行业配置策略等，其中以"商业模式"优选为股票筛选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上，本基金采取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在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资产配置。

本基金以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在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资产配置。本基金通过动态跟踪海内外主要经济体的GDP、CPI、利率等宏观经济指标，以及估值水平、盈利预期、流动性、投资者心态等市场指标，确定未来市场变动趋势。本基金通过全面评估上述各种关键指标的变动趋势，对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特征进行预测。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定期或根据需要召开会议，审议基金经理对于资产配置策略的分析结论，确定今后一段时间内资产配置策略，即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其他金融品种的构成比例。基金经理执行审定后的资产配置计划。

2、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认为任何行业都存在具有优秀商业模式的公司，因此在行业配置策略上将在长期采取相对均衡的策略，但基于优秀的商业模式通常伴随新的产业价值链的再造、业务流程创新或新业务、新业态的出现而出现，因此，不可避免地、新兴产业、转型产业乃至那些迎合消费者新价值诉求的行业，将涌现大量优秀具有成功商业模式的公司。本基金将对新兴产业、消费升级、转型产业、服务业、科技信息行业、物流业等相关行业进行积极配置，同时，也积极挖掘那些传统产业中商业模式持续保持优势，或不断创新的投资机会。

3、"商业模式"优选股票投资策略

（1）"商业模式"的内涵与范畴

商业模式体系由多个基本要素构成，并因研究视角、研究深度的不同，关注的构成要素也就不同。基金管理人认为，关于商业模式，广为接受的概念是：商业模式是指一家公司的业务营运的内在逻辑，是一家公司如何执行战略以获得核心竞争力的一系列框架安排，以使公司战略与执行有机结合起来发挥作用，因此，商业模式可以看作是公司战略在概念与架构上的具体实施，以及实施业务运营的基础性安排，但绝非仅仅是对该业务营运的具体环节的详尽描述。

商业模式的一系列构成要素包括了公司的消费者目标群体、分销渠道、核心能力等等。仅仅强调某一要素是不能反映商业模式的内在逻辑的，比如盈利模式并不是盈利模式。

商业模式对一家公司而言至关重要，公司之间的竞争，已经不是产品之间的竞争，而是商业模式之间的竞争；公司经营过程当中，商业模式也比技术创新更重要，因为相较之后者，商业模式才是公司能够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

（2）商业模式的分析框架与类型

构建一个好的商业模式框架其核心目的是为公司创造价值，以价值的视角，可以将一个典型的商业模式运营划分为以下三个层面：价值主张、价值创造、价值获取。

a) 价值主张

价值主张表现为公司为其目标客户提供了什么，消费者为什么愿意购买，以及企业维持其竞争优势的基本方法：
——公司提供什么样的产品和服务；
——目标或潜在的客户群；
——赢得客户与获取竞争优势的基本战略。

评价企业价值主张的优劣主要看其战略定位，一家提供与同行同质化产品与服务的公司，其价值主张是不具优势的，相反，只有那些为其客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与服务的公司，其价值主张才具有优势。

b) 价值创造与传递体系

表现为公司将如何创造价值并传递给客户，以及公司竞争优势的来源。
——公司拥有的资源和能力；
——组织构建：价值链、运营体系以及业务流程；
——公司在供应商、合作商以及客户的价值链中的地位。

公司的价值创造与传递体系应与其价值主张相匹配，如果企业没有相应的资源与能力，没有持续竞争优势，就很难实现其价值主张。

c) 价值获取

表现为公司如何获取收入以及利润
——收入模式与来源
——经济模式（收入、成本结构、利润获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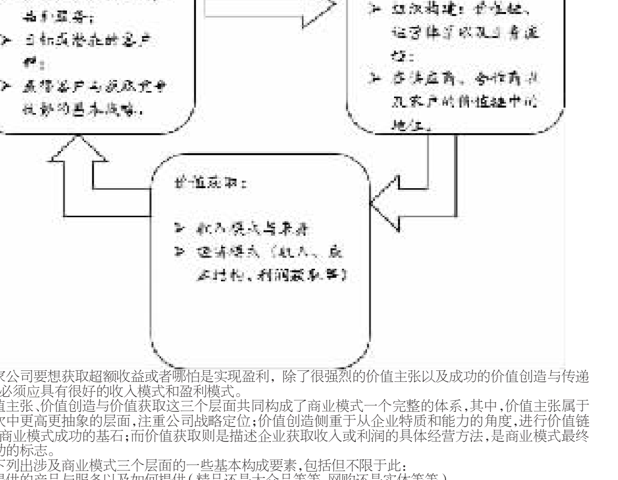

一家公司要想获取超额收益或者哪怕是实现盈利，除了很强烈的价值主张以及成功的价值创造与传递体系外，必须应具有很好的收入模式和盈利模式。

价值主张、价值创造与价值获取这三个层面共同构成了商业模式一个完整的体系，其中，价值主张属于三个层次中更高更抽象的层面，注重公司战略定位；价值创造侧重于从企业特质和能力的角度，进行价值链挖掘，是商业模式成功的基石；而价值获取则是描述企业获取收入或利润的具体经营方法，是商业模式最终是否成功的标志。

以下列出涉及商业模式三个层面的一些基本构成要素，包括但不限于此：
●提供的产品与服务以及如何提供（精品还是大众品等等，网购还是实体等等）
●消费者以及潜在的目标群体（高端客户还是中低端客户等等）
●核心战略（成本领先战略、差异化战略、集中战略等等）
●分销渠道
●客户关系
●合作伙伴网络
●公司拥有的资源（人力资源、创新、研发等等）
●治理结构
●收入模式
●经济模式

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顺应信息技术进步、交易成本下降，客户需求多元化等要求，公司的商业模式也越来越多样化，日益激励的竞争与成功商业模式的快速复制迫使所有公司必须不断进行商业模式创新以获得持续的竞争优势。

按照各种不同维度可以把商业模式划分成各种不同类型：

按商业模式强调的层面不同可以划分为战略类商业模式、运营类商业模式、经济类商业模式等，战略类商业模式涉及企业的市场定位、组织边界、竞争优势及其可持续性，相关变量包括价值创造、差异化、愿景和网络等；运营类商业模式关注公司内部流程及构造问题，相关变量包括产品或服务交付方式、管理流程、资源流、知识管理等；经济类商业模式是指"如何赚钱"的利润产生逻辑，相关变量包括收益来源、定价方法、成本结构和利润等。

按照产业价值链角度分类，还可以分为单产业链集中商业模式、单产业一体化商业模式、多产业链整合模式、多产业链集中模式等等。具体而言，单产业链集中模式是指公司将自身的经营业务定位于原有产业价值链的某一个或几个价值创造环节上，或者是企业通过价值链创新在原有的产业价值链上增加了一个或几个新的价值创造环节，将公司的资源集中在某个业务环节做专做强，最大程度地发挥出独特自身优势。单产业一体化模式是指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覆盖了整条产业价值链的各个环节，依靠产业链的整合协调获取竞争优势。多产业链整合模式是指在多个产业价值链上整合自身优势，业务范围涵盖多条产业价值链环节，依靠整合能力、协调能力创造竞争优势。多产业链集中模式是指将业务集中在多产业链的某一核心环节，或再造出新业务环节而能在多产业价值链条发挥集中战略，获取更大竞争优势和战略地位。

由于在公司具体运营中，优秀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而且往往是在某一个子环节上的关键创新或保持竞争优势就会为让公司胜出，业界也往往会用一些比较形象概念来描述概括优秀的商业模式，比较典型的有：

"刀架/刀片模式"是指利用某一"平台"意在提供廉价得近乎免费的产品，然后通过耗材、或者补给、或者服务，来获得真正丰厚的利润和收入，这种模式广泛应用于传统行业。并在吉列公司成功而得名，类似的例子有绿山咖啡公司以在成本价出售以吸引消费者，而K杯咖啡的利润率定的十分高； 亚马逊低价的Kindle旨在促进了亚马逊公司网络数字商品的销售等等。免费增值模式Freemium (Free + Premium)指的是用免费服务吸引用户，然后通过增值服务，将部分免费用户转化为收费用户，实现网站的收入。网购加实体店模式指既有商店又有网上购物方式的销售手段，先进的互联网技术与传统优势资源相结合，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提高传统业务的效率和竞争力，实现真正的商业利润的一种电子商务运作模式。其他商业模式还有如排除中间商的商业模式（Cutting out the middleman model）、直销模式（Direct sales model）等等。

本基金认为一个成功的商业模式一定由各个构成要素的整体协调使然，因此在评估一家公司商业模式是否优秀的过程中，除了关注其在价值层面或价值链上的某些环节的关键因素外，还应挖掘支撑这些关键要素的企业内部资源与能力等等。

（3）"商业模式"优选的原则与方法

●为确定符合商业模式优选投资理念的股票范围并计算其投资比例， 基金管理人依据如下原则和方法确定符合该理念的上市公司。

a) 原则

本基金认为从所投资的标的公司中选择优秀的商业模式应遵循以下原则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

成功的商业模式通常具有相对的稀缺性、较难以模仿，并以实现企业价值，实现各方共赢为最终结果。因此，基金管理人将以定性的方式考察上市公司是否具备稀缺性、较难以模仿的商业模式，并在某些业务流程、经济绩效方面能量化的则进行量化。

●整体考察，但注重细节

商业模式是一个整体的、系统的概念，不仅仅是一个单一的组成因素，而是强调各构成要素之间的内在联系、逻辑。如收入模式，向客户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组织构建等，这些都是商业模式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并非全部。因此，一方面，要用整体法（比如对价值涉及三个层面进行综合评判）来考察商业模式的优劣，考察各要素之间的有机联系，并综合考虑企业的资源与特质，以判断其基于商业模式可最终发挥出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寻找成功的商业模式，就是发现那些某些运营过程中的出色"子环节"，因此又要落实到细节，注重考虑具体商业模式的各个构成要素的独特性、创新性与适用性等等。

b）商业模式优选的方法

按照上述优选原则，本基金采用以价值视角划分的商业模式三层次分析框架，优选商业模式。具体筛选方法如下：

在筛选次序上，本基金以价值获取层面为先，后综合考察价值主张与价值创造两个层面，其中的原因是任何成功的商业模式最终都应体现在有一个成功的收入模式以及盈利模式，另外，价值获取层面的很多分析指标也多能客观量化。

公司商业模式之价值获取体系

本基金主要采用主营收入增长率、主营收入的市场占有率（可比以及可获得数据）等指标度量公司的收入获取的能力与增长质量；采用ROE、主营业务利润率、经营现金流/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以及经营现金流增长率等指标度量公司盈利增长与质量；用销售、管理费用占主营收入比、研发、广告投入占比等指标度量公司的成本结构等等。除此之外，本基金还将对公司收入来源的方式、盈利模式进行定性分析，以挖掘，甄别哪些是具有相对独特性、创新性等的模式。本基金还将考虑某些特定商业模式的独特性，而给予收入、盈利模式不同的考察周期，或者根据不同的商业模式，而给予各考察指标不同的权重，比如对于某些需要前期投入，而盈利周期甚至是收入周期较长的某些互联网公司的商业模式，会综合考察较为长期的财务周期，或采用长期平均指标度量公司业绩，或前期给予收入指标较高权重，后期则给予盈利指标较高权重的方式等等。

公司商业模式之价值主张与价值创造

本基金考察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与服务、消费者以及潜在的目标群体、核心战略、分销渠道、客户关系、合作伙伴网络以及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与能力、公司价值链、运营体系以及业务流程等组织构建等等是否具有竞争优势，以及在供应商、合作商以及客户的价值链中的地位是否强势等等。

商业模式的价值主张与价值创造层面以定性评价为主，但对于具体各构成要素的评价，本基金也将结合多种量化指标度量，比如用存货、应收、应付款、预付、预收款占比及其周转率等指标度量公司运营效率以及在供应链、价值链中的地位，等等。

本基金认为绝不能将各构成要素割裂开来分析，仍应重点考察商业模式各层次、各构成要素之间的联系与整合效果，比如公司资源与战略定位是否匹配等等。

（4）股票估值策略

本基金认为商业模式成功的公司可以享有较之同行的合理估值溢价， 但以过高价格购买这些公司将会带来过高的机会成本。因此，本基金采用多种估值模型对股票进行估值，以选择价格合适的公司投资。

具体而言，本基金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等多种绝对估值模型，以及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PE、PB、PS）等相对估值方法进行估值比较。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投资，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为：正股价值发现驱动的杠杆投资策略、组合套利策略以及复制性组合投资策略等。

（下转B55版）